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武发改行审〔2017〕439号

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朱家新港连通工程 初步设计的批复

武汉碧水集团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恳请审批朱家新港连通工程初步设计的请示》（武碧文〔2017〕63号）及相关设计资料收悉。在组织专家及相关部门共同审查，并专题审查概算的基础上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

朱家新港西起朱家老港，东至龙阳大道，长3891米。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：渠道底泥疏浚、形成规划流量断面、渠道生态护坡、渠道两侧红线范围内景观绿化和建设渠顶车行道等。

二、有关设计调整优化

原则同意该项目初步设计，下阶段设计中以下内容请予调整优化：

（一）给排水

1、通过对朱家新港服务区域排水系统的水力计算，条件许可时采用模型模拟，校核朱家新港的设计参数。

2、下阶段应补充海绵城市及水位控制监控系统等设计内容。

3、完善淤泥脱水与处置方案。

4、管渠清淤工程宜延伸至龙阳大道与四新明渠衔接，结合四新泵站以保证区域排水系统正常运行。

（二）结构

1、应补充渠底防冲计算，复核渠道是否采取护底措施。

2、结合渠道景观工程设计，在适宜的渠段设置亲水步道。

3、补充河道整治施工方案的施工围堰断面设计图。

（三）园林

1、沿港渠宜增加若干景观节点，增加乔木及地被植物配置，以加强植物多样性，提高景观丰富度。

2、北侧绿化带宜适当调整宽度，增设乔木，两排池杉绿化带适当南移。

三、相关配套条件

规划、环保、水务等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标准、规范，并办理相关手续。

四、工程概算和资金来源

设计单位送审的初步设计概算为 46514.95 万元，经审查，核定为 43566.89 万元（详见附件 1）。资金来源：按《市城建委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武汉市 2017 年市级城建投资及

资金计划的通知》(武城建〔2017〕18号)予以落实。

凡重大设计变更、概算调整等须报我委批准后实施。

- 附件：1. 朱家新港连通工程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
2. 朱家新港连通工程初步设计审查专家组意见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7年6月23日

抄送：市国土规划、环保、水务局。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17年6月23日印发

共印12份

朱家新港连通工程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

单位:万元

编号	工程或费用名称	送审额	审定额	增减值	备注
一	建安工程	12286.80	10853.92	-1432.88	
(一)	道路工程	1188.96	964.10	-224.86	
(二)	排水工程	2921.71	2427.59	-494.12	
(三)	绿化工程	1532.42	1439.99	-92.43	
(四)	边坡防护工程	6643.71	6022.24	-621.47	
二	其他费用	31187.14	29928.74	-1258.40	
(一)	建设单位管理费	195.10	189.96	-5.14	
(二)	工程建设监理费	464.36	186.82	-277.54	
(三)	建设项目前期工作费	92.02	96.97	4.95	
(四)	工程勘察设计费	623.99	443.62	-180.37	
(五)	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	122.87	108.54	-14.33	
(六)	工程造价咨询费	135.83	87.73	-48.10	
(七)	工程保险费	73.72	54.27	-19.45	
(八)	建设用地费等	29236.10	28582.61	-653.49	暂估
(九)	其他费用	243.15	178.22	-64.93	
三	预备费	2173.70	2039.13	-134.57	5%
四	建设期贷款利息	867.31	745.10	-122.21	
	工程总投资	46514.95	43566.89	-2948.06	

朱家新港连通工程初步设计 审查专家组意见

2017 年 5 月 27 日，市发改委主持召开了朱家新港连通工程初步设计审查会。会议邀请了给排水、结构、规划、园林等相关专业的专家（名单附后）。出席会议的有市规划、水务局，汉阳区水务局，碧水集团，水投公司等单位的代表。

与会专家和代表审阅相关资料，并听取了武汉市政府关于该项目初步设计介绍。经认真审查、充分讨论，形成审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初步设计文件内容比较完整，设计指导思想明确，基础资料较详实，设计标准选用合理，建设方案基本可行，该项目初步设计文件编制方法及编制深度符合国家相关规定，建设标准及技术措施满足国家现行建设法规及技术规范，总体上符合修规及可研批复文件要求，基本同意该初步设计文件，经修改完善后，可作为下一阶段设计依据。

二、建议

（一）给排水

1、通过对朱家新港服务区域排水系统的水力计算，条件许可时采用模型模拟，校核朱家新港的设计参数。

2、下阶段应补充海绵城市及水位控制监控系统等设计内容。

3、完善淤泥脱水与处置方案。

4、管渠清淤工程宜延伸至龙阳大道与四新明渠衔接，结合四新泵站以保证区域排水系统正常运行。

（二）结构

1、应补充渠底防冲计算，复核渠道是否采取护底措施。

2、结合渠道景观工程设计，在适宜的渠段设置亲水步道。

(三) 园林

1、沿港渠宜增加若干景观节点，增加乔木及地被植物配置，以加强植物多样性，提高景观丰富度。

2、北侧 0.5 至 1 米宽绿化带宜调整为 1 至 1.5 米宽，增设乔木，两排池杉绿化带适当南移。

(四) 概算

另行专题审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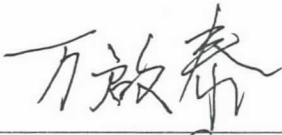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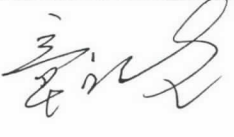
请设计单位按上述审查意见及参考专家书面意见，对初步设计内容进行修改完善后报审批部门批准。

专家组组长：



2017 年 5 月 27 日

朱家新港连通工程初步设计 审查专家名单

姓 名	单 位	职称 (务)	签 名
姜应和	武汉理工大学	教 授	
万启泰	中南市政设计院	教授级高工	
章礼尧	市图审办	高 工	
孟 勇	市园林局	高 工	